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發行

各國戰術之研究

(蘇俄部)

陸軍第二十一軍訓練委員會編印

各國戰術之研究目錄

關於蘇俄戰術之研究

第一篇 步兵戰鬥要領

第一章 要則

第一節 步兵戰鬥一般之要領

甲 運動

乙 火力

丙 機動

各國戰術之研究

關於蘇俄戰術之研究

目錄

第二節 步兵戰鬥部署之要領

第三節 步兵攻擊戰鬥之要領

第四節 遭遇戰

第五節 對於防禦敵之攻擊

甲 接戰

乙 衝鋒

第六節 步兵防禦戰鬥之要領

甲 防禦間步兵之任務

乙 防禦間地形之價值

丙 防禦地區及兵力之區分

丁 防禦間火網之編成

戊 逆襲及反擊

第七節 廣正面之防禦

第八節 脫離戰鬥之要領

甲 晝間之脫離戰鬥

乙 夜間之脫離戰鬥

第九節 部隊之交代

第二章 步兵與他兵種之協同動作

第一節 通則

第二節 步兵戰鬥間之砲兵

第三節

步兵戰鬥間之裝甲部隊

甲

步兵與裝甲部隊之協同動作

乙

對敵裝甲部隊之戰鬥

第四節

步兵戰鬥間之飛機

甲

步兵與飛機之協同動作

乙

對敵飛機之戰鬥

第五節

步兵戰鬥間化學兵器之使用

甲

步兵與化學部隊之協同動作

乙

戰鬥間步兵之化學防禦

第六節

步兵戰鬥間偽裝及土工勤務

第三章 戰鬥期間之政治作業

第一節 政治指導之部署

第二節 軍隊政治教育一般之要領

甲 要旨

乙 人員之調查

丙 煽動及宣傳之方法

丁 政治思想之確立

第三節 軍隊戰鬥行動中政治方面之確保

第四章 步兵之搜索及警戒要領

第一節 搜索

第二節 警戒

甲 行軍警戒

乙 前哨

丙 戰鬥警戒

第五章 夜間戰鬥

第一節 通則

第二節 接敵

第三節 衝鋒

第四節 夜間之奇襲

第五節 夜間之防禦

第六章 居民地(市街)戰，森林戰，山地戰，渡河戰，及冬季作戰之特性

第一節 居民地(市街)戰

第二節 森林戰

第三節 山地戰

第四節 渡河戰

第五節 冬季作戰

第七章 政治作業

第一節 政治作業之任務

第二節 對於軍隊之政治作業

各國戰術之研究

關於蘇俄戰術之研究

目錄

第三節 對於居民之政治作業

第二篇 戰鬥

第八章 總則

第一節 機動

第二節 戰鬥部署

第九章 遭遇戰

第一節 總則

第二節 前衛之行動

第三節 主力之行動

第四節 縱隊行動之統一

第十章 陣地攻擊

第一節 總則

第二節 對於防禦地帶之偵察及警戒部隊之擊破

第三節 攻擊計劃

第四節 利用配屬於兵團之資料

第五節 攻擊實施

第六節 渡河攻擊

第七節 夜間及拂曉時之攻擊

第十一章 追擊

第十二章 防禦

第一節 總則及防禦計劃

第二節 防禦戰鬥

第三節 河川防禦

第四節 廣正面之防禦

第五節 移動防禦

第六節 夜間防禦

第七節 行軍間之對空防禦

第十三章 退却

第十四章 在特種地形時之戰鬥

第一節 冬季作戰

第二節 山地之戰鬥

第三節 森林及沼地之戰鬥

第四節 沙漠之戰鬥

第五節 居民地之戰鬥

第六節 街市戰

第十五章 行軍

第一節 總則

第二節 行軍計劃

第三節 行軍指揮

第四節 行軍實施

第五節 夜行軍

第十六章 行軍間之警戒

第一節 前進行之警戒

第二節 退却行之警戒

第三節 側敵行之警戒

第四節 對於敵機械化兵團攻擊之行軍掩護法

第十七章 配宿法

第十八章 駐軍間之警戒（前哨）

各國戰術之研究

關於蘇俄戰術之研究

第一篇 步兵戰鬥要領

第一章 要則

第一節 步兵戰鬥之一般要領

第一 步兵戰鬥最終之目的 在攻擊時，賴白刃格鬥，擊破敵人，在防禦時，則確保所佔據之地區，用射擊擾亂敵人，或用逆襲以殲滅之，步兵有時，雖乏他兵種之援助，亦必以獨力，自行準備戰鬥，且開拓衝鋒之進路，故步兵須有充分之火器。

第二 步兵戰鬥成功之要訣 在適當使用運動及火力，並適切併用之，即使機動俱臻巧妙也。

各國戰術之研究 關於蘇俄戰術之研究

步兵依其運動，達成左之目的：

- 一．欲與敵以損害，須將火器，推進於有利之位置。
 - 二．須將兵卒，推進至能行接近格鬥戰之距離。
 - 三．須接近格鬥戰，殲滅敵兵。
- 射擊之目的，在壓制敵之抵抗，拘束其自由，使我步兵，不受損害，接近敵陣，與以最後之打擊。

機動者，係運動與火力，兩者併用，選擇最有利之戰鬥隊形，與運動之方向或通路，使兩者適當配合，與敵以極大之損害，使我步兵運動間，減少損害之謂也。

戰鬥奏效之要訣，在乘敵不意，速為斷然之行動。

甲 運動

第三 運動 為步兵戰鬥動作中最重要者也。

步兵欲達其目的，應為如左之運動：

- 一．勿失機宜，加入戰鬥。
- 二．利用地形，選擇隊形，藉以祕匿運動，避去無益之損害。
- 三．務求隱蔽，速就衝鋒準備位置。

第四 欲使機動有利 運動迅速，且指揮官易於掌握，則步兵務須保持一般隊形，（一列縱隊蛇行隊形），至於分割部隊，須悉照預定之攻擊計劃，若爲接敵計，須過早分割縱隊時，亦有使攻擊指揮官，不得不爲非希望之部署者。

第五 接敵運動 以採取隱蔽通路爲原則，若途中遭遇暴露地形，則取分散隊形，或分割縱隊，通過該地。

如地形開豁，無隱蔽通路，敵火足以加害時，則雖在遠距離，亦有分割縱隊者，（營則每連，連則每排，排則每班）。

爲接敵計，以利用夜間，濃霧，及不良天候等爲有利。

第六 有良好隱蔽接近之道路 尤以能逼近至輕機關槍射程，（八百至九百公尺）以內，一舉即能展開時，爲最有利，蓋祕匿接敵之行動，爲奇襲及攻擊成功之基礎也。

第七 須使疎開與展開，不致混同。

疎開者，因敵火之效力或地形上，（爲達隱蔽之目的），而使步兵部隊，營則分爲各連，連則分爲各排，各自前進之謂也，若至必要時，再行集結。

展開者，爲達成一定之戰鬥任務，而部隊各就戰鬥部署之謂也。

乙 火力

第八 射擊之目的 在壓制敵入，獲得優越之火力，但戰鬥經過之各時期，不可以對敵，能佔優越火力為滿足，務使我步兵避免無益之損害，且沮喪敵之士氣，而行接近，須在敵戰鬥力未恢復以先，與其格鬥，方有價值也。

故攻擊時，步兵須隨其運動，漸次培養火力，由衝鋒直前之實行間，使達最高度，若防禦時，步兵須適切編成火網，擊破攻者於陣地前方，而對於侵入之敵，雖在內部，亦得擊滅之。

第九 中距離（八百公尺）及近距離（四百公尺）為發揚步兵威力，最重要之距離，而在此等距離中，步兵務能使用各種火器，並須預知敵軍，必以頑強之火力，從事抵抗，如攻者既侵入防禦陣地，當此之時，攻防兩者，皆屬重要，其動作之適否，洵能左右戰鬥之勝敗。

砲兵須壓制敵火，使步兵動作容易。

第十 欲使步兵在戰鬥時間 其火力之配置，及火戰之實行，皆為適切，則須注意左列各件：

- 一．若忽略監視，則步兵之射擊無效，故宜勵行戰場之監視。
- 二．構成火網，關於步兵火戰之指揮，須附以柔軟性。